

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丰采磋[2025]07-3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

### 一、招标条件

本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丰县民族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本项目无具体采购预算,投标人投标报价时以费率(%)形式报价。2、本项目不接受超过20%(伙食费总额)的投标报价,报价包含项目完成的所有人工工资、养老医疗保险、商业保险、服装、管理费、税费、企业利润、招标代理服务等投标人认为可能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3、服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及餐饮卫生服务相关行业最新标准,同时符合招标人服务质量要求。4、服务时间:服从学校工作安排,具体用餐时间及节假日用餐时间以学校作息时间为准。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服务能力;
- 5、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运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投标人[含投标人的分公司或其他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查询记录截图(或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投标人[含分公司或其他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管理部门查处;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企业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食品安全责任事故等问题;近一年内没有因食品安全问题被市场

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没有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或行贿受贿等不良行为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投标企业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31 09:00到2025-08-06 17:00

获取方式：1、时间：2025年7月31日至2025年8月6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2、发售地点：徐州市铜山区彭祖路4号财富中心603室。3、获取方式：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磋商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加盖鲜章）一套：投标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注明被授权人手机号码、办公室电话、传真及电子邮箱）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带至现场购买磋商文件，否则不予办理。4、售价：人民币500元/采购包，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4 10: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4 10:00

开标地点：江苏锦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市铜山区彭祖路4号财富中心603室）

#### 七、其他

江苏锦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丰县民族中学委托对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丰采磋[2025]07-31

2、项目名称：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3、采购需求：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加强学校食堂管理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提高在校学生用餐质量、保障学生身心健康，本次通过竞争性磋商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为学校派出服务人员，根据学校工作安排，为在校师生提供满意、安全、放心的用餐服务（包含早餐、午餐、晚餐）。本项目共分2个采购包，采购包1：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东校区；采购包2：丰县民族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西校区。本项目共2个采购包，供应商可投多个采购包，可兼中两个采购包。开评标顺序为采购包1至采购包2。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4、合同履行期限：三年，采用“1+1+1”模式。当年服务期满后，采购方对中标方考核满意，可续签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且前2个月为试用期，如中标方在试用期内不能履行

合同；每月师生就餐满意度问卷调查满意率不得低于80%，在一年内两次满意率低于75%，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中标方应无条件服从。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服务能力；
- 5、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运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投标人[含投标人的分公司或其他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查询记录截图（或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投标人[含分公司或其他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管理部门查处；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企业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食品安全责任事故等问题；近一年内没有因食品安全问题被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没有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或行贿受贿等不良行为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投标企业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5年7月31日至2025年8月6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徐州市铜山区彭祖路4号财富中心603室。

3、获取方式：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磋商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加盖鲜章）一套：投标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注明被授权人手机号码、办公室电话、传真及电子邮箱）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带至现场购买磋商文件，否则不予受理。

4、售价：人民币500元/采购包，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2025年8月14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徐州市铜山区彭祖路4号财富中心603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未获取磋商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 (二)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 (三) 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 (五) 其他

-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成交后不得转包或分包。
-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 3、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如有虚假，将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 4、本项目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上发布，敬请留意，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 七、联系方式

### 1、招标人联系信息

名称：丰县民族中学  
地址：徐州市丰县北苑路1号  
联系方法：包洪乾 15852449180

###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锦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铜山区彭祖路4号财富中心603室  
项目联系人：闫星星、朱启晨  
电 话：13685127832、13013980951  
江苏锦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1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丰县民族中学。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丰县民族中学  
地 址：徐州市丰县北苑路1号

联系人：包洪乾  
电话：15852449180  
电子邮件：33278363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锦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牛山路12号  
联系人：朱启晨  
电话：13013980951  
电子邮件：39571738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启晨（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